湖州职业技术学院

关于给予潘星宇等12名同学全校通报批评的决定

各二级学院、部门，全校各班级：

2018-2019学年第二学期清明假期结束后，潘星宇等12名同学因个人主观原因未按时返校报到，违反校纪校规。经学院报送，学生处审查研究，决定给予潘星宇等12名同学全校通报批评。

希望广大同学引以为戒，严于律己，认真遵守学校考勤制度等相关规定，共同维护学校正常教育教学秩序。

附件：2018-2019学年第二期清明假期返校未按时报到通报

学生名单

学生处

2019年4月12日

附件：

**2018-2019学年第二学期**

**清明假期返校未按时报到通报学生名单**

**建筑工程学院：**

潘星宇（市政1801）

**机电与汽车工程学院：**

林宏蓬（机电1803）； 章舒鑫（机电1803）；

王达宇（工控1802）； 颜孟杰（机电1803）；

袁 铮（机器人1701）

**商贸与经济管理学院：**

陈俊涛（电商1705）； 王炯丹（会计1802）；

张美晨（会计1802）； 杨 战（国贸1806）；

龚骏丞（国贸 1806）；

**旅游与公共管理学院：**

廖 彬（酒店1802）